

深圳市福田区民政局

福民函〔2023〕32号

对福田区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 2023179 号 提案的答复

陈孝悦委员：

您提出的福田区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 2023179 号《关于在福田区建设稳定的专业社工队伍、全面提升城区文明程度的建议》已收悉。非常感谢您对我区社会工作发展的关心和支持！经认真研究，现就您的建议，结合实际情况回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福田区辖区内共有 10 个街道，92 个社区，103 个党群服务中心（区级 1 个，街道级 10 个，社区级 92 个），53 个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入库项目，102 个“双百工程”社工站（点）。截至 2023 年 6 月，全区共有 846 名在岗社会工作者（其中项目社工 734 人，“双百工程”整合和配置 112 人）、3 万余名志愿者（义工）及 19 家注册社会工作服务组织，覆盖社会救助、社区建设、婚姻家庭、教育辅导、就业援助等多个领域，高效发挥社会工作助人自助、专业服务的专业作用。今年 1 月-6 月，共为服务对象开启个案 1687 个，结案 135 个，建档 563 个，开展

小组、社区活动 592 节次，提供家访、辅导、咨询服务 9279 小时。

二、相关做法

一是全面落实新标。为贯彻落实《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通知》的文件要求，我区制定出台《福田区落实〈深圳市社会工作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实施方案》，截止 2023 年 1 月，全面落实提升福田区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入库项目（含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项目）薪酬新标的工作。

二是落实保障住房。福田区面向社工群体推出的保障性住房主要为以下两种：一是面向辖区企业和组织配租产业人才住房。根据《深圳市福田区产业人才住房管理办法》，区住房和建设局通过多种渠道加大力度筹集房源，并不定期推出保障性住房面向辖区企业和社会组织配租，再由其提供给本单位符合条件的人才居住使用。二是面向重点企业提供产业人才租房补租。按照《深圳市福田区产业人才住房管理办法》，面向经区住房建设局确认的房源和符合条件重点产业人才发放的人才租赁住房货币补租。

三是优化人才政策。一是优化实施“福田英才荟”政策，为包括社会工作人才在内的各类人才提供发展支持和综合服务。二是加强人才服务联盟支持。将社会工作人才集中的商协会等社会组织择优纳入福田区人才服务联盟，支持开展高质量的人才服务活动。三是拓宽英才认定渠道。通过人才举荐通道，优秀的社会

工作人才可以畅通认定为福田英才，享受全面的人才服务。

四是提升整体素质。根据年度社会工作培训安排，加强我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的扶持力度，进一步提高本土社工队伍的持证率及其服务水平，区民政局连续十年委托第三方专业培训机构开展“福田区社会工作骨干人员能力提升培训项目”，包括考前培训和能力提升培训，提升社工的专业技能和职业素质。同时，开展优秀项目和社工站参观学习交流，举办论坛沙龙，拓宽视野，增强创新意识，学习借鉴优秀社工的成熟管理运作和服务经验，更好地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促进共同进步。

五是强化争先创优。每年按要求委托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开展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入库项目评估工作，规范社工服务项目开展，提升社工服务专业化水平。同时，积极推动社工行业发展，树立行业典范，2022年度，50余名优秀社工及典型案例受市、区行业协会表彰。此外，鼓励支持优秀社工代表参政议政，自2021年以来4名社会工作从业人员当选市、区“两代表一委员”。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进一步完善人才扶持激励政策

按照相关政策规定，加强顶层设计，突破发展瓶颈，积极研究出台《福田区社会工作扶持激励措施》，探索建立社工薪酬体系指导意见，稳定社工专业人才在福田长效服务，全面提升城区文明程度。

（二）进一步打造高质量社工人才队伍

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机遇，创新社会工作在人才培养模式，引入大湾区专家人才，加强社会服务专业化领域的合作与交流。针对各领域的服务人群需要和岗位需要，进一步加强在细分领域社会工作相关专业建设，形成社会工作专项人才培养工程体系。另外，区委组织部拟在“福田英才荟 3.0”继续实施的基础上，制定实施更具针对性、实效性的人才新政。加快出台《福田区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才工作赋能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为各类人才创造更好发展平台。同时，区住房和建设局将计划推出住房补租 1500 套，符合条件的社工可按程序申请重点产业人才租房补租。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监督，希望今后继续支持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建议。

福田区民政局

2023 年 8 月 1 日

（联系人：曾佳雯，联系电话：83506952）